

法務局性別統計項目

臺北市性別統計指標	序號	統計指標名稱	填報機關	單位	112年	111年	110年	109年	108年	107年	106年	105年	104年	103年	指標定義	備註					
V	1	公聽會參加人次	法務局	人		-	-	-	-	-	-	-	-	-		請機關統計自辦公聽會之與會男女人次					
																	男	女			
V	2	由政府舉辦、補助或委託辦理之各式論壇、研討會參加人次	法務局	人		66	16	58	27	123	92	81	82	68	100		請機關統計舉辦、補助或委託辦理各式論壇、研討會之民間團體，與會者男女人次				
																		男	女		
	3	員工人數各年齡層	法務局	人		47	49	50	45	48	46	46	50	49	49		性別欄位增列「其他」選項，包括雙性人、跨性別等多元性別均列入「其他」計算				
																		總計	男	女	其他
																		29歲以下	男	女	其他
																			男	女	其他
																			男	女	其他
																		30-39歲	男	女	其他
																			男	女	其他
																			男	女	其他
																		40-49歲	男	女	其他
																			男	女	其他
																			男	女	其他
																		50-59歲	男	女	其他
																			男	女	其他
																			男	女	其他
60歲以上	男	女	其他																		
	男	女	其他																		
	男	女	其他																		
4	本府受理國家賠償案件請求權人人數	法務局	人		113	157	120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男	女	其他		
																	男	女	其他		
5	本府受理訴願案件請求權人人數	法務局	人		565	376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				男	女	其他		
																	男	女	其他		